結　構　資　料　檢　附　表

起造人：	
申請地點：	
結構設計人：	
結構專業技師是否加蓋職業圖記及簽署技師姓名：	□是　□否
結構設計書是否附：	□是　□否
鑽探報告是否檢附：	□是　□否
結構平面圖(應註明材料強度)是否檢附：	□是　□否
地下室開挖安全措施：一、是否有鄰房：	□是　□否
二、安全措施：	
備　　註	
本處承辦員針對申請人是否依有關項目檢附結構設計資料，不負檢查責任。 五層以下非供公眾使用建築物得由建築師自行負責辦理。 以上資料由設計人(即建築師)檢查無誤後，在行檢送本處。 承辦員：　　設計人(即建築師)簽章：	